

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全体监事，会议定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邹同光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署<股权转让协议>的议案》

经审查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整体的战略发展方向及经营发展需要，有利于深化公司产业布局，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。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对价公允合理，审议程序合法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签署<股权转让协议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5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6 月 26 日